

十九届四中全会10月28日至31日召开

中共中央政治局10月24日召开会议，研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决定，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于10月28日至31日在北京召开。

中共中央政治局听取了《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

决定》稿在党内外一定范围征求意见的情况报告，决定根据这次会议讨论的意见进行修改后将文件稿提请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

会议认为，这次征求意见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广泛听取意见，各地区各部门各有关方面和党的十九大代表对决定稿给予充分肯定，认为决定稿主题鲜明、重点突出、措施有力，同时提出许多很好的意见和建议，要全面梳理、深入研究、集思广益，切实把文件制定好。

会议指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目标是，到我们党成立100年时，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上取得明显成效；到2035年，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新中国成立100年时，全面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巩固、优越性充分展现。

会议指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全党的重大战略任务。必须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进行，科学谋划、精心组织，远近结合、整体推进。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及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强化制度意识，带头维护制度权威，做制度执行的表率，带动全社会自觉尊崇制度、严格执行制度、坚决维护制度。

据新华社

江苏实有市场主体总量突破1000万户 日均新登记企业1460户，每27个人就有一个私企老板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4日发布数据称，截至2019年9月底，全省实有市场主体总数达到1002.4万户，每千人拥有市场主体125户，每千人拥有企业42户，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这1000多万户实有市场主体中，企业338.7万户，较上年底增加5.5%；个体工商户654.3万户，较上年底增加10.9%；其他实有市场主体9.4万户。

统计显示，今年前三季度，全省新登记市场主体130.8万户，同比增长7.3%。其中，新登记企业40万户，新登记个体工商户90.5万户，新登记农民专业合作社0.3万户。全省日均新登记市场主体4774户，日均新

登记企业1460户。

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新动能转换趋势显著。1—9月份，全省新登记一、二、三产业企业分别为0.5万户、8.9万户、30.6万户，占比分别为1.2%、22.1%、76.7%。其中，新登记高技术制造业企业561户，同比增长51.6%；新登记高技术服务业企业1.8万户，同比增长21.1%，呈现蓬勃发展趋势。

私营企业是江苏市场主体发展主力军。截至今年9月底，全省累计私营企业303.6万户，占所有企业比重89.6%，全省平均每27个人中就有一个私企老板，私营企业仍是江苏市场主体发展最具活力的领域。

今年前三季度，全省共新登记私营企业36.3万户，平均每天诞生1325户。

下一阶段，省市场监管局将以中国(江苏)自贸区获批为契机，更加精准地清除改革的“堵点”和创业的“难点”，着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动力。

全面推进“证照分离”改革。今年12月1日前，在南京、苏州、连云港三个自贸试验区实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并在明年将这一改革推广到全省。各地增设“企业开办服务专区”，提供“企业开办”一站式受理窗口功能，完善开办企业“一表填报”，实现一次登录、全网通

办，巩固“3550”改革成果。

进一步提升全流程电子化水平。依托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优化部门间信息共享的深度和广度，通过在线获取或调用等多种方式共享申请人的登记、许可、备案等信息，切实解决群众来回跑腿、反复提交各种证明等问题，实现“一次不跑，事情办好”。

下一步还将探索开展商事登记“确认制”改革。进一步推行“互联网+登记”，对符合条件的商事主体登记实行尽量减少人工干预的智慧登记，为投资者松绑，不断提升企业登记的便利化水平，争取年内先在自贸试验区开展试点探索。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刘峻

**交通运输部：
严重超载致无锡桥梁侧翻**

记者24日从交通运输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经无锡市事故调研组技术组专家与交通运输部专家组现场会商，侧翻桥梁体完整，未见折断，未见跨中和墩顶严重横向开裂现象，设计符合设计期相关规范要求，初步分析半挂牵引车严重超载导致桥梁侧翻，具体情况仍在调查中。

交通运输部公路局副局长周荣峰表示，下一步，将深刻剖析事故原因，加大违法超限超载车辆治理力度，改进安全管理措施，加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安全监管，确保同类事故悲剧不再重演。

据新华社

**轻罪嫌疑人认罪认罚
没社会危险性的不再逮捕**

最高检日前联合最高法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共同发布关于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指导意见，明确规定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公安机关认为罪行较轻、没有社会危险性的，应当不再提请人民检察院审查逮捕。对提请逮捕的，人民检察院认为没有社会危险性不需要逮捕的，应作出不批准逮捕的决定。

意见同时规定，已经逮捕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认罪认罚的，法院、检察院应当及时审查羁押的必要性，经审查认为没有继续羁押必要的，应当变更为取保候审或者监视居住。据新华社

理财产品名称	募集期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点	销售渠道
“乾元添福”2019年第542期理财产品	2019年10月23日至2019年10月28日	2020年2月5日	99天	3.75%	10万元起	网点、网上银行、手机银行

本产品针对建行江苏分行（不含苏州）ETC签约客户特约发行
风险提示：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产品信息以实际发布的产品说明书为准

